

证券代码：300531

证券简称：优博讯

公告编号：2018-012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刘顺明先生和王林先生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王林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中信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何锋先生接替王林先生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不会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刘顺明先生和何锋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对王林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何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8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何锋简历

何锋，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武汉大学法学硕士。2008 年加入中信证券，十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长期担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项目立项委员会委员。曾先后参与和负责威创股份、立讯精密、华灿光电、喜临门、博创科技、丝路视觉等IPO项目，协调和负责立讯精密先后20亿和46亿再融资项目，TCL重大资产重组项目。